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议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 年 8 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上年度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炎临，中国注册会计师，具有 13 年注册会计师行业审计与咨询专业服务经验。曾为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IPO 企业、国有企业以及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审计服务、咨询等专业服务，无兼职。

拟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行伟，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

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曾为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咨询等专业服务。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佳绮，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林炎临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行伟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佳绮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执业质量、诚信情况等进行调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行业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各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提高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聘审计机构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费用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